广东海洋大学 民主评议政风行风工作 简 极

第6期

广东海洋大学 2014 年民主评议 政风行风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4年10月26日

广东海洋大学开展政风行风民主评议活动

为了切实促进学校各单位(部门)改进思想和工作作风,努力解决侵害师生利益的突出问题,进一步夯实民主评议政风行风工作成效,不断提高学校的师风、学风和校风,达到以评促建、以评促改的目的,广东海洋大学认真开展了政风行风民主评议活动。

一、评议方法

行评总评分由群众评议分、单位自评分和组织考评分等三项组成,其中群众评议分占 55%,单位自评分占 15%,组织考评分占 30%。

群众评议由学校行评办拟定评议表,通过组织各单位、部门 师生填写纸质评议表和网络评议表等两种形式进行,对回收的评 议表进行统计得到群众评议分。

单位自评由各单位、部门组织填写《广东海洋大学 2014 年 各单位(部门)政风行风评议自评表》。

组织考评根据开展行评工作检查、暗访和各单位开展行评工作的情况给予评分。

二、评议结果

本次行评工作群众评议活动共收回纸质问卷 325 份, 网络问卷 82 份, 共计 407 份。全校 56 个二级单位(部门)全部参与评议, 53 个单位(部门)的群众评议结果都在"较好"及以上等次, 说明广大教职工对我校政风行风总体印象较好。从组织考评上看, 我校各单位(部门)参与行评工作积极性较高, 能够按照行评方案严格实施, 认真开展自查自纠和整改落实, 达到了改进政风行风的预期成效。

报: 省教育厅行评办, 校党委

发: 学校各二级党组织